

中共楚雄师范学院委员会文件

楚师党字〔2018〕10号



中共楚雄师范学院委员会关于贯彻教育部《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2017年本）》（教社科〔2017〕1号）（以下简称《标准》），按照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云厅字〔2017〕35号）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重要意义

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是高校加强马克思主义学科建设，研

究、宣传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发挥引领和指导作用的前沿阵地，是高校承担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的主体单位，是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体系的主渠道，是高校为社会提供先进思想文化引领服务的教学科研机构。

加强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是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大众化、时代化发展的根本需要；是保持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牢牢掌握高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的根本需要；是高校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学生的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修养，实现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目标的根本需要。

教育部颁行《标准》，强调进一步加强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是贯彻 2016 年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具有鲜明的政治性、全局性、战略性意义的行动部署，对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提出了明确的标准性要求，为高校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提供了全面、权威的遵循。我们要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把思想认识统一到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

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要求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对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要求上来，认真贯彻《标准》，积极推进我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二、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指导思想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对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要求为引领，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精神，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教育部《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和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要求，以创建云南省高校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为总目标，以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班子建设、师资建设、教学建设、学科建设为重点，全面提高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水平，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充分发挥在我校思想政治工作的主渠道作用提供更加有力的保证。

（二）总体目标

以建设云南省高校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为总体目标，结合学校实际，认真贯彻《标准》要求，努力把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成为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教育、研究宣传、人才培养于一体，具有自身优势和特色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阵地，建设成为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坚强战斗堡垒，建设成为楚雄地区引领社会先进思想文化发展的重要机构。

（三）具体目标

1. 按照职数合理，配备齐全，团结进取的要求，建设一个业务过硬、作风过硬、管理过硬的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进一步提升学院党政领导班子科学管理、规范管理和民主管理水平。

2. 以提高学生的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修养位己任，以把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成为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毕生难忘的优秀课程为目标，以加强教学管理、教研教改、课程建设、师资建设为保证，积极提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亲和力和针对性，进一步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整体水平，力争进入云南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评估优秀等级学校行列。

3. 按照学校重点学科建设要求，积极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紧紧围绕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其所属二级学科开展科研，紧紧围绕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要求，深入研究教学重点难点问题和教学方法改革创新，积极提高学术研究水平，尽快实现省级重点学科建设的突破。

4. 按照教育部要求，适当补充专任教师人数，积极改善师资队伍的结构，努力建设一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真学、真懂、真信、真用，政治坚定、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的教师队伍，进一步提高教学科研团队建设水平。

三、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主要措施

在学校党委、行政的重视和领导下，经过 10 余年的建设，我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机构实现了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部到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发展，并在师资队伍、教学工作、学科建设、办学条件及社会影响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同类院校中形成了自身优势和特色。学校党委于 2016 年底向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提交了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水平评估申报报告和云南省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项目申报报告。

我校按照教育部《标准》要求，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要本着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补齐短板，全面提高建设水平的基本思路，针对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在以下几方面着力改进和加强。

（一）组织领导与管理方面

1. 认真落实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的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校长办公会、党委会及时研究解决学院建设中的重要工作。分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和分管教学科研工作的校领导要积极研究学院工作，对学院工作进行经常性指导和帮助。（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办、校办）

2. 根据《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对照《标准》要求，按照职数合理，配备齐全的要求配置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强化学院领导班子建设。（责任单位：党委

组织部)

3. 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配置五门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课时经费。坚持按照生均 20 元的标准配置教师研修费。按照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计划配置必要的教学经费。(责任单位: 教务处、计财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4. 积极解决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研究、教学改革用房和设备不足问题, 尽快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具有教师试讲和品牌课、示范课录制功能的教室。(责任单位: 资信处)

(二)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方面

1. 严格执行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关于按照“05 方案”设置五门思想政治理论课, 以及学分及对应学时、上课班级规模等要求, 提高课程设置和教学组织工作的规范性。(责任单位: 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2. 将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教学改革重点工作进一步加强建设, 全面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思路攻坚、师资攻坚、教材攻坚、教法攻坚、机制攻坚, 为马克思主义学院进一步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水平, 充分发挥育人功能提供必要的政策保障。(责任单位: 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3. 按照《标准》关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师生比不低于 1:350”的要求, 结合学校实际, 以引进、校内调配、外聘等形式适当增加专职教师数量。同时, 积极改善教师队伍的学历和

职称结构，通过建立“传帮带”工作机制，加强教师培训、访学、教学比赛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教师教学科研水平，积极培养教学科研领军人物和骨干教师，努力建设一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真学、真懂、真信、真用，政治坚定、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的教师队伍，进一步提高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团队建设水平。（责任单位：人事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4. 积极探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与日常思想政治教育教师队伍深度融合的工作机制。同时，积极选聘高水平专家担任特聘教授，统筹好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高校党委书记校长、院（系）党政负责人、名师大家和专业课骨干教师、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八支队伍上思想政治理论课讲台。（责任单位：教务处、人事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5. 按照《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标准》关于“实践教学纳入教学计划，统筹思想政治理论课各门课的实践教学、落实学分（本科2学分）、教学内容、指导教师和专项经费。实践教学覆盖全体学生，建立相对稳定的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等要求，认真制定和实施实践教学计划，统筹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资源，积极建设相对稳定的校外教学实践基地，确保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教学内容的落实和教学目标的实现。（责任单位：教务处、计财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6.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建立健全教学内容和教学质量监测管理、教学大纲核准、教案评价、新教师试讲、集体备课、教师听评课、集中命题、学生评教等规章制度，积极建设精彩教案、精彩课件、精彩课程资源库，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不断提高教学建设和教学管理水平。（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7.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以学生获得感作为评价导向，积极组织教师研究教学内容，开展教学改革，创新教学模式，改进教学方法，培育推广形式新颖、效果良好、受学生欢迎的教学方法，积极培育富有特色的品牌课，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学实效性。（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8.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积极依托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开发在线课程，建设名师名家网络示范课，推进优质网络教学资源建设。积极建立大学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自主学习平台，广泛开展大学生自主学习活动。（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方面

1. 以马克思主义学院作为依托机构，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设置为学校重点学科，并积极创造条件设置所属二级学科。通过积极推进建设，尽快实现马克思主义理论省级重点学科的突破。（责任单位：科技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2.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加大学科建设和学术研究的组织管理

力度，坚持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为核心的科研导向，紧紧围绕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深入研究教学重点难点问题和教学方法改革创新问题。与此同时，要组织教师紧紧围绕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其所属二级学科，深入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科学体系，深入研究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尤其要深入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研究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3.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积极支持教师参与国内外高水平学术研讨交流及国内外研修，开展科研成果评优奖励，加大对中青年教师的科研支持力度，支持专职教师攻读本学科博士学位，努力提高学科研究人才队伍的建设水平。（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四）社会服务与社会影响方面

1. 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积极组织教师围绕重大现实问题、重大理论问题和重大实践经验总结开展调研，提交咨询报告。支持教师参与各级党委政府重要文件、报告等起草工作，参与企事业单位决策咨询。（责任单位：科技处、马克思主义学院）

2. 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各级宣讲团，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讲。支持教师在主流媒体刊发有影响的理论文章，创作通俗理论读物、音像作品，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抵制和批判各种错误思潮。（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五）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方面

1.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按照有利于党的领导、有利于党组织活动、有利于党员教育管理的原则，推行在教研室设置教师党支部，通过规范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教师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2.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纳入教师在职教育培训和管理的全过程。积极推进师德建设，实施师德“一票否决”。（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3.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优良学风，注重体现时代性和实践性，积极与学校有关部门和各二级学院联合，积极发挥教师在指导理论学习、思想政治教育、党校团校培训、形势政策教育、普及法律法规，“楚雄青年论坛”、“道德讲堂”、“三下乡”及社会实践活动中的积极作用，积极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和第二课堂育人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与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深度融合，为学校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发挥积极作用。（责任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

四、进一步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工作要求

1. 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指导、协调、监督职责，确保本方案各项要求的贯彻落实。党委宣传部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做好本方案实施中的调研、沟通、协调、服务等具体工作。

2. 本方案所涉及的马克思主义学院领导班子建设、教学管理、学科建设、师资建设、办学经费、办学场所等问题，由各责任单位具体组织落实。

3. 马克思主义学院要按照本方案要求，在学校及各部门支持下认真落实建设任务，为实现建设目标提供扎实的工作保证。

4. 各二级学院要积极支持马克思主义学院开展教学工作，积极与马克思主义学院合作开展实践教学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共同确保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目标的实现。



楚雄师范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8年1月20日印制
